证券简称: 江化微 公告编号: 2025-001

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及签字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 师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江化微")于 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同意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9)。2024年5月17日,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

近日,公司收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北京德皓国际")(更名前为"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)发来的《关于变更事务所名称的说明》和《关于变更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签字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更名情况

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、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,"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名称已变更为"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。原"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"的相关业务资格以及权利义务由北京德皓国际承继,原有的业务关系及已签订的合同继续履行,服务承诺保持不变。

本次变更仅为名称变更,不涉及主体资格变更,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 师事务所事项。

二、签字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北京德皓国际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,原指派吉正山为签字项目合伙人,龚徐俊为签字注册会计师,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现因北京德皓国际内部项目安排进行调整,指派孙广友接替吉正山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项目合伙人,指派陈凯琳接替龚徐俊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,继续完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为孙广友,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凯琳,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徐文博。

三、变更后签字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: 孙广友,1998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1997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24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,2024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3家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:陈凯琳,2018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2016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24年5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,2024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2家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北京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4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董事会2025年01月15日